宜蘭縣 101 學年度國民中學新生分發作業流程

	預定工作			
項次	日程	工作事項	工作內容	說明
1	100.11.17	召開第 1 次	審議 101 學年度國中新生分發流程與各	校務行政系統負責單位須派人
1	(四)	委員會議	國中合理班級數	參與相關會議
2		公布各校班	1. 將第1次委員會會議議定之各校合	
	100.11.18	級數暨提醒	理班級數,於教育資訊網公布。	凱旋國中新生分發作業網
	(五)	可能額滿學	2. 另請國小告知學生「可能額滿之學	http://120.101.202.9
		校	校」	
3	100.11.18	核對小六學	請國小核對小六學生姓名、身分證字	通知國小須完成小六學生資料
J	(五)	生資料(一)	號、地址、聯繫電話。	核對之期程
			1. 由教育處函請本府戶政科提供學生	
	100.11.21		相關資料。	1. 校務行政系統廠商先行下載
4	(-)	比對、修正	2. 由國小校務行政系統廠商比對並覆	小六學生原始資料送教育
		國小畢業生	蓋學生戶籍資料。	處,俾爾後資料比對。
	100. 12. 20	資料	3. 學校修正比對後身份證字號錯誤之	2. 由各國小註冊組協助確認非
	(=)		學生資料。	本國籍學生戶籍資料。
			4. 再次比對並覆蓋戶籍資料。	
	100.12.21 (三)	中小註册組	1. 國中小分開作業。	1. 12/21〈三〉10:00~12:00
5			2. 電腦分發操作說明。	國小註冊組長會議
J			3. 審查新生資料作業說明。	2. $12/21 \langle \Xi \rangle 14 : 00~16 : 00$
			4. 地點:凱旋國中(3F 視聽中心)	國中註冊組長會議
	100. 12. 30	核對小六學	 國小完成小六學生姓名、身分證字號、	
6	(五)		地址、聯繫電話等資料之第2次核對。	100.12.30 前完成
	\-\ \ \ \ \ \ \ \ \ \ \ \ \ \ \ \ \ \ \			
				1.12/30 前請各國小發送自有房
			1. 户籍位於可能額滿學校之學生,倘戶	屋資料送件申請表。
			籍房屋所有權人為學生的祖父母、外	2.101 年 1/2~1/6 請各國中收
	101.01.02		祖父母或學生兄姊,請國小註冊組長	回自有房屋資料送件申請表
7	(-)	1 1 4 7 7	協助發放自有房屋資料送件申請表。	與證明文件。
			2. 請家長將學生戶籍謄本、房屋所有權	3. 額滿學校於 3/5 前完成二親
	101.01.11	料送件	狀影本(或繳稅證明)送至欲就讀國	等自有房屋資料註記後,再將
	(三)		中,再轉送凱旋國中彙整,以利自有	房屋資料送件申請表及證明
	, ,		房屋資料清查。	文件彙送凱旋國中。
			3. 學生戶籍房屋所有權人為學生的父母	4. 本府函請地政處提供房屋所
			親者,免交上述資料。	有權資料供比對。

項次	預定工作 日程	工作事項	工作內容	說明
8	101. 01. 02 (-) 101. 01. 13 (五)	確認小六弱 勢學生資料	由教育處函請社會處提供下列人員名 冊: 1. 當年度低收入戶證明。 2. 小六學生其父母、法定監護人或本人 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者。	
9	101. 01. 02 (一) 101. 01. 13 (五)	自欲就讀學縣生調	查表。 2. 自由學區意願回覆單請各國小收齊 後影印乙份自存,正本送交凱旋國 中。	1. 請各 1/2 直接 1/3 請與 1/3 請與 1/3 請與 1/3 請與 1/3 請與 1/3 計 1/3 是 1/3 計 1/3 是 1/3 计
10	101. 01. 02 (一) 101. 01. 13 (五)	教職員子女 隨父母親就 讀資料調查	各國中教職員子女隨父母親就讀資料由	各國中請於 1/13 前將電子檔彙 送凱旋國中。
11	101. 01. 18 (三) 101. 02. 03 (五)	户籍資料異	 由教育處函請本府戶政科提供學生相關資料。 清查100.02.01前戶籍資料有異動學生名單。 	異動資料由系統廠商協助重行 覆蓋
12	101. 02. 13 (一) 101. 02. 17 (五)		 按學區從系統直接分發。 調整自由學區學生分發學校。(依 調查表影本調整) 	

項次	預定工作 日程	工作事項	工作內容	說明
13	101. 02. 20 (-) 101. 02. 29 (=)	確認新生優先排序註記	額滿學校確認新生各項優先排序註記資 料。	1. 系統 2/22 前 2/22 前 2/22 前 2/22 前 2/22 前 3/2
14	101.03.09 (五)		審查各校新生名單及超額學校入學排序 名單。	
15	101. 03. 12	生名單及超	於教育處及凱旋國中新生分發作業網公布 101 學年度全縣各校新生名單及超額 學校排序名單。	
16	101. 03. 15 (四) 101. 04. 06 (五)		 低收入戶或身心障礙資料、戶籍資料、設籍時間、自有房屋資料有誤者, 及確有實際居住事實能提供足資證明 文件者,繳交補充資料送件申請表並 檢附相關證明文件至欲就讀國中。 收件國中進行資料審查及訪視,並填 寫學生居住事實訪查表。 凱旋國中彙整訪查結果後,轉交教育 處送新生分發委員會審議。 	2.3/19~3/23 由家長或監護人 繳交補充資料送件申請表及 相關證明文件至欲就讀學校。 3.確有實際居住事實之足資證 明文件係指:當事人家長租屋 繳稅稅籍資料、市話電話繳費

項次	預定工作 日程	工作事項	工作內容	說明
17	101. 04. 09 (-) 101. 04. 16 (-)	特殊生名單確認	確認集中式特教班、分散式資源班與巡輔班及保護個案學生名單。 確認藝才班(音樂、舞蹈、美術)及體育專長等學生名單。	2. 確認非自足式資源班學生折 抵人數。
18	101.04.20 (五)	召開第 3 次 委員會議	審議補充資料並確認新生分發名單	由新生分發委員會依各校新生 排序,逕行分發作業。
19	101. 04. 23 (<i>-</i>)		教育處及凱旋國中新生分發作業網站公 告各校新生名單。	同時公告補充送件審查結果。
20	101. 04. 23 (一) 101. 04. 27 (五)	超額學生轉分意願調查	各國小轉發超額學生就讀意願調查單與回覆單。	各國小若有學生屬額滿國中之 超額學生,請於 4/23 自凱旋國 中新生分發作業網下載列印超 額學生就讀意願調查表,並發給 學生申請轉分發。
21	101. 04. 30 (一) 101. 05. 04 (五)	收繳超額學 生意願調查	由各國小收繳超額學生就讀意願調查回	 4/30~5/3請各國小回收超額學生就讀意願回覆單。 5/4請各國小將超額學生就讀意願回覆單彙送凱旋國中。
22	101.05.07 (一) 101.05.11 (五)	超額學生轉分發	 超額學生轉分發。 由各國小轉發超額學生分發結果通知書。 	
23	101. 05. 14 (-) 101. 06. 04 (-)	申訴作業	各國小轉發超額學生轉分發申訴表予 <u>需</u> 要家長。	1. 不服分發結果者,由家長於 5/18 前將轉分發申訴表及相 關證明文件繳交至欲就讀國 中。 2. 額滿國中於 5/21-6/1 進行查 訪,6/4 請各國中將轉分發申 訴表及相關證明、查訪紀錄電 子檔送凱旋國中彙整。

項次	預定工作 日程	工作事項	工作內容	說明
24	101.06.07		 審議申訴案件。 以通知書回覆處理結果。 	由系統廠商將最終分發資料匯入校務系統,完成分發作業。
25	101. 06. 11 (一) 101. 06. 15 (五)	列印並寄發	 各國中依校務系統分發名冊列印入學 通知單並自行審查。 由各國中送至各國小轉發新生入學通 知單。 	送各相關國小。
26	101.06.30 (六)	新生報到	 攜帶入學通知單、畢業證書,至分發國中報到。 小六升國一基本學力測驗 (國語、數學、英語領域)。 	
27	(-)	外縣 讀 轉 展 養 景 强 人 强 要 是 要 是 要 要 要 要 要 要 要 要 要 要 要 要 要 要 要		
28		新生註冊	日期各校自訂	
29	101. 08		1. 執行小組會議 2. 國中新生分發總檢討會	